

正修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電機工程系為輔系之指定專業科目

一、指定專業科目

修讀電機工程系為輔系之指定專業科目							
113.03.18 校課程委員會議；113.03.18 教務會議							
一年級上學期				一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必修	405031	計算機概論	2/3	專業必修	405C06	程式語言	2/3
二年級上學期				二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必修	405C14	工程數學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15	工程數學(二)	3/3
專業必修	405C12	電路學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13	電路學(二)	3/3
專業必修	405C16	電子學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17	電子學(二)	3/3
專業必修	405C36	電子學實習	2/3	專業必修	405D42	單晶片應用及實習	2/3
三年級上學期				三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必修	405C21	實務專題(一)	1/2	專業必修	405C22	實務專題(二)	1/2
專業必修	405C28	電機機械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20	控制系統實習	1/3
專業必修	405C19	控制系統	3/3	專業必修	405C29	電機機械實習	1/3
專業選修	405N11	微處理機與實習(上機)	2/3	專業選修	405Q40	電工電腦製圖(上機)	3/3
專業選修	405Q16	配電設計	3/3	專業選修	405T07	配電設計實習	2/3
專業選修	405T08	工業配電及實習	2/3	專業選修	405Q18	電力系統(一)	3/3
四年級上學期				四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選修	405N06	創意思考訓練	2/2	專業選修	405N08	生涯輔導	2/2
專業選修	405N07	品德與專業倫理	2/2	專業必修	405C42	電機實務能力認證	0/2
專業選修	405Q27	系統保護與協調	3/3	專業選修	405Q60	電動機控制及實習	2/3
專業選修	405Q43	專案管理	3/3	專業選修	405Q33	再生電力	3/3

■合計指定 30 門科目 68 學分，任選修讀 20 學分。

二、取得輔系修課標準

- (一)依據本校「大學部學生修讀輔系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(二)四年制各系學生得自二年級起選修輔系，二年制各系學生得自三年級第二學期起選修輔系，但應屆畢業年級第二學期及延長修業年限則不得選修輔系。
- (三)各系作為他系之輔系時，應就該系指定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至少 20 學分作為輔系課程，但主系與輔系之相同科目學分，不得兼充為輔系之科目學分。

三、附註

正修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電機工程系為雙主修之指定專業科目

一、指定專業科目

修讀電機工程系為雙主修之指定專業科目							
113.3.18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；113.3.18 教務會議							
一年級上學期				一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必修	405C07	微積分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08	微積分(二)	3/3
				專業必修	405C06	程式語言(上機)	2/3
二年級上學期				二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必修	405C14	工程數學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13	電路學(二)	3/3
專業必修	405C12	電路學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17	電子學(二)	3/3
專業必修	405C16	電子學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D42	單晶片應用實習	3/3
專業必修	405C36	電子學實習	2/3	專業選修	405Q15	信號與系統	3/3
專業選修	405Q10	邏輯設計及實習	3/3	專業選修	405886	機電整合實習(一)	2/3
專業選修	405C43	可程式控制及實習	2/3	專業選修	405893	網際網路應用(上機)	2/3
				專業選修	405N12	電機專業英文	2/2
三年級上學期				三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必修	405C28	電機機械(一)	3/3	專業必修	405C29	電機機械實習	1/3
專業必修	405C19	控制系統	3/3	專業必修	405C20	控制系統實習	1/3
專業選修	405N09	圖形監控與實務	3/3	專業選修	405Q42	電機機械(二)	3/3
專業選修	405R14	半導體元件物理	3/3	專業選修	405Q18	電力系統(一)	3/3
專業選修	405R13	光電工程導論	3/3	專業選修	405Q50	電工電腦製圖(上機)	3/3
四年級上學期				四年級下學期			
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	科目類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/時數
專業選修	405Q25	能源科技	3/3	專業選修	405Q32	電力監控自動化	3/3
專業選修	405Q19	電力系統(二)	3/3	專業選修	405R81	LED 照明與應用	3/3

■合計指定 30 門科目 80 學分，修讀 40 學分以上。

二、取得雙主修修課標準

- (一)依據本校「學生修讀雙主修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(二)大學部四年制各系學生得自二年級起選修雙主修，二年制各系學生得自三年級第二學期起選修雙主修，但應屆畢業年級第二學期及延長修業年限則不得選修雙主修。
- (三)修讀雙主修之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，並須修滿加修系訂定之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 40 學分以上，成績及格，始可取得雙主修畢業資格。

三、附註